

局长绪言



2008至09年度是充满挑战的一年。年内税务局各科同事们马不停蹄，迎难而上，完成了一项接一项的工作，取得令人鼓舞的成果。

受惠于2007至08年度的强劲经济动力，2008至09年度入息及利得税创出1,461亿元的新高税收，较上年度的税收增加124亿元，升幅9.3%。纳税人数目亦显著上升，薪俸税纳税人增加至142万，纳税法团亦增加至8万。不过，2008年9月出现环球金融危机，股市和物业交易急降，除了令印花税税收即时回落37.6%至322亿元外，亦为其他收税工作增添了一定的难度，欠税的比率趋升。整体来说，税务局全年的税收总额为1,915亿元，下跌92亿元，跌幅4.6%。

回顾2008年年初，经济一片繁荣，金融市场交投畅旺。税务局的整体税收水涨船高，在2007至08年度创出2,007亿元的纪录。就政府藏富于民政策，税务局落实了一系列减税措施。其后经济急剧逆转，波及香港各界。我们有见及此，迅即提升服务，推出申请缓缴暂缴税和分期缴税热线协助市民。年内我们处理了近6万宗缓缴暂缴薪俸税和8千多宗缓缴暂缴利得税的个案，较上年度大幅增加近一倍。经济周期一起一落，都会带来骤增的工作量。税务局每次都不负所望，积极完成任务。这全凭同事们悉力以赴，发挥团队精神；加上整套运作系统灵活有效所致。

一直以来，税务局十分着重与纳税人、工商界和国际组织等保持紧密接触，冀能充分了解工商业务运作和经营环境，及个别行业的特殊情况。除定期与香港会计师公会、税务联合联络小组、服务承诺关注委员会等就各项共同关注的课题进行会议外，本人和税务局其他成员都不时与各商会、专业团体、内地和海外的政府和经济贸易组织代表等透过不同渠道联络和研讨改善香港税务各方面的办法，并付诸实行。

为令纳税人和业界清晰理解税务局对各税例的释义及执行细则，税务局就各项税务课题发出《释义及执行指引》，并上载税务局网页。我们的税务工作高度透明，税务局网页资料丰富，并经常更新内容，提供全

方位的税务资讯，以协助市民明白本身的税务责任，和方便业界在作出商业决定时能充分考虑相关的税务因素。

香港税制的特色是简单、低税率和以地域来源原则征税。能长期维持这个优良的税制，全赖各界共同努力，社会繁荣稳定；审慎的财政政策，量入为出；和整体纳税人高度自律，恪守税务法例。税务局一直遵照《税务条例》和判例执法，紧守中立原则，对各行业的纳税人皆一视同仁，以提供一个公平的竞争环境。假若对个别行业或经营模式采取不同评税准则或提供某类优惠，会损害税制的中立性和公平性，对其他行业不公，和令香港的税制变得难以预测。

《税务条例》赋予纳税人反对和上诉的权利。如果不同意税务局的评税，纳税人可以循法定的途径提出反对及上诉，由税务上诉委员会和各级法院作出公平的司法裁决。税务局会仔细研究每宗判例，作为日后执法的依据。

国际税务方面，香港近年积极寻求与贸易及投资伙伴建立一个避免双重征税协定的网络，并先后与比利时、泰国、中国内地、卢森堡以及越南订立全面性避免双重征税协定或安排。香港与伙伴缔约，旨在消除双方的双重征税情况，令两地的商人及投资者能更清楚确定其税务负担；为跨境经济活动缔造更有利的环境；同时亦保障两地的合法税收。因此，香港正积极与多个国际伙伴展开商讨，务求扩大网络。



与此同时，国际间泛起有关「税务天堂」的讨论。就香港的情况来说，我们的税务法例清晰明确，执法严谨，备有有效的法例打击逃税行为，从不提供特别税务优惠去招徕外资，也一向全力支持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提升税务透明度的工作，更没有银行保密法。因此，香港绝对不是一个「避税港」，不应与那些透过提供零税率或象征式税率、复杂及不透明的税务规则、及银行保密法等去招徕旨在避税的外资的税务管辖区相提并论。我十分高兴得悉OECD赞扬香港税务制度具透明度，及为符合税务资料交换国际标准所作出的努力。



财政司司长已在2009至10年度的财政预算案中宣布会透过修改法例，使我们能符合OECD最新的税务资料交换标准。这不单有助香港扩大全面性避免双重征税协定网络，并进一步加强香港作为一个透明税务管辖区的地位。

内地经济发展一日千里，环球金融环境瞬息万变。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未来既充满机遇，也面对挑战。税务法例与税务管理俱须与时俱进，在巩固

的基础上精益求精。税务局将继续紧守岗位，务求做出更好的成绩，成为卓越的税务管理机构，为促进香港的繁荣安定作出贡献。

最后，我衷心感谢纳税人、专业人士、工商界和政府内外机构多年来对税务局工作的支持和指导。税务局未来会继续与各伙伴合作，努力不懈，本着「治税以法 服务以诚」的宗旨为香港市民服务。

税务局局长 刘麦懿明